

股票代碼：612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50號

公司電話：(04)26393103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2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4 - 5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50 - 52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53 - 82
(七)關係人交易	82 - 84
(八)質押之資產	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8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85
(十二)其他	85 - 9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5 - 9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9 - 100
3. 大陸投資資訊	100
(十四)部門資訊	100 - 103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瑞 宏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權利及義務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768,702仟元，占總資產12%，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影印機、雷射印表機碳粉匣及感光鼓齒輪等事務機器耗材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為快速回應客戶的需求，縮短交貨時程及降低運費成本，於多個國家設置發貨倉庫或部分倉庫委外保管。由於寄外存貨之權利及義務歸屬不易，故本會計師將其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對於存貨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存貨進、出庫管理紀錄；評估管理階層之存貨盤點計劃，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對寄外發貨倉庫之存貨執行函證程序；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出貨單據、出口報單及發票等相關單據之截止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與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收入認列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製造並銷售碳粉匣及感光鼓齒輪等事務機器耗材，由於銷售產品之管道及銷售模式多元，致有不同之合約條款，不同合約條款之商品控制移轉及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不同，由於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覆核訂單或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時點，核對滿足履約義務依據之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點測試；針對銷貨產品別、地區別及每月銷貨收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企業合併

上福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八日完成收購Katun Holdings LP，取得標的公司100%股權，收購對價為2,830,147仟元，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為2,067,302仟元，產生商譽為998,699仟元，由於併購交易金額重大，並涉及公允價值之衡量，故本會計師將企業合併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預期財務資訊，並與公司歷史財務資訊及市場產業未來預期比較是否合理；取得股權相關交易協議及購買價格分攤報告等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所決定之收購日、其認列並衡量此等企業合併交易對價及被合併者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合理性，且由內部評價專家協助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提供之購買價格分攤報告中使用之參數及假設，評估關鍵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是否在合理區間內，以評估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企業合併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0仟元及0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及0%，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0仟元及(8,738)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及(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0仟元及(3,891)仟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及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黃子評

黃子評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811,759	12	\$2,915,924	5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及八	29,629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1,362	-	1,8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3	1,085,598	16	257,826	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74,110	1	18,114	-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68,702	12	235,170	5
1410	預付款項		69,631	1	17,44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8	-	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40,819	42	3,446,383	6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5	5,010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2及八	74,565	1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6	-	-	11,2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7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306,816	19	1,473,889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9	248,431	4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090,177	16	13,615	-
1805	商譽	四及六.10、11	1,040,254	16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123,832	2	47,55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450	-	298,080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909	-	40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95,444	58	1,844,832	35
Ixxx	資產總計		\$6,736,263	100	\$5,291,21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650,000	10	\$2,540,000	4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	19,991	-	129,859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8	8,304	-	-	-
2150	應付票據		4,394	-	14,392	-
2170	應付帳款		621,029	9	87,58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	334,313	5	126,42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65,270	1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14	60,987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748	-	14,224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221,039	3	78,905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90,075	29	2,991,393	5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813,760	12	254,799	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14	150,503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57,210	4	2,79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84,615	1	93,20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9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4,285	20	350,802	7
2xxx	負債總計		3,304,360	49	3,342,195	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7				
3100	股本	六.17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5,887	19	875,887	17
3200	資本公積	六.17	1,239,317	19	229,364	4
3300	保留盈餘	六.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7,464	6	381,70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8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00,784	6	467,543	9
	保留盈餘合計		833,731	12	849,252	1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275	1	(5,483)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5,315)	-	-	-
3430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15,008	-	-	-
3xxx	權益總計		3,431,903	51	1,949,020	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6,736,263	100	\$5,291,21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6,791,267	100	\$1,685,9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21及七	(4,595,614)	(68)	(967,179)	(57)
5900	營業毛利		2,195,653	32	718,742	4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	-	3,29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95,653	32	722,035	43
6000	營業費用	六.20及六.21				
6100	推銷費用		(567,067)	(8)	(205,447)	(12)
6200	管理費用		(1,084,355)	(16)	(213,925)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546)	(2)	(72,213)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9	(4,188)	-	-	-
	營業費用合計		(1,821,156)	(26)	(491,585)	(30)
6900	營業利益		374,497	6	230,450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2	43,422	1	18,5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2	(259,073)	(4)	283,249	17
7050	財務成本		(42,607)	(1)	(20,55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	-	(8,73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8,258)	(4)	272,532	16
7900	稅前淨利		116,239	2	502,982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74,777)	(1)	(45,430)	(3)
8200	本期淨利		41,462	1	457,552	2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05	-	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1,52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94)	-	(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713	1	(56,591)	(3)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15,008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955)	-	9,60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9,055	1	(46,97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0,517	2	\$410,576	2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1,462		\$457,55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41,462		\$457,55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40,517		\$410,57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40,517		\$410,57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6		\$5.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5		\$5.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理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六.17	\$875,887	\$229,364	\$853,350	\$ -	\$283,592	\$41,499	\$ -	\$1,783,692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四及六.17			28,359		(28,359)			(245,248)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5,248)			457,552
106年度淨利	六.23					457,552	(46,982)		(46,976)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7,558	(46,982)		410,57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六.17	\$875,887	\$229,364	\$931,709	\$ -	\$467,543	\$5,483	\$ -	\$1,949,020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六.17	\$875,887	\$229,364	\$931,709	\$ -	\$467,543	\$5,483	\$ -	\$1,949,02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875,887	229,364	381,709	-	467,543	(5,483)	(3,793)	1,945,227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17			45,755		(45,755)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8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63,794)			(63,794)
現金增資	六.17	400,000	996,500						1,396,5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13,453						13,453
107年度淨利	六.23					41,462	78,758	(1,522)	41,462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811	78,758	(1,522)	99,0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273	78,758	(1,522)	140,51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六.17	\$1,275,887	\$1,239,317	\$427,464	\$5,483	\$400,784	\$73,275	\$5,315	\$3,431,9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王瑞宏



經理人: 王瑞暉



會計主管: 黃育華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16,239	\$502,9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4,316	79,833
攤銷費用		120,242	2,97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188	-
呆帳費用		-	596
存貨跌價損失		12,025	-
利息費用		42,607	20,550
利息收入		(7,090)	(10,78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453	-
處分投資損失		-	1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8,7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36)	85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412,91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88	371
已實現銷貨利益		-	(3,2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減損損失		-	51,5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985)	-
應收票據減少		461	7,98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142)	51,670
其他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002	(2,137)
存貨減少		129,987	30,89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340	(12,78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19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53)	(526)
合約負債減少		(3,859)	-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9,998)	2,633
應付帳款減少		(110,711)	(10,293)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8,718)	(41,697)
負債準備減少		(8,747)	-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1,456)	51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101	-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88)	(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7,732	267,875
收取之利息		9,344	13,109
支付之利息		(42,739)	(19,476)
支付之所得稅		(54,242)	(64,6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095	196,896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488,43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712)	(95,16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5,1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	54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		-	1,101,260
取得無形資產		(14,224)	(5,171)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537)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96,233	(297,2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28,581)	692,3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706,163	8,088,859
短期借款減少		(5,596,163)	(6,668,85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29,112	280,55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38,980)	(180,654)
舉借長期借款		840,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8,905)	(39,905)
發放現金股利		(63,794)	(245,248)
現金增資		1,396,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933	1,314,7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0,388	(12,1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104,165)	2,191,8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15,924	724,0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811,759	\$2,915,9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六十七年七月，主要經營業務順應經濟之發展曾多次轉變，主要經營影印機及雷射印表機碳粉匣及感光鼓之精密齒輪等事務機器相關零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公開發行程序，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股票正式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市場開始交易，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50號。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詳合併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將認列合約資產，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另合約資產尚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備抵損失。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規定，前述差異對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影響。惟對於部分銷售商品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銷售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 12,163 仟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8,304 仟元，且合約負債增加 8,304 仟元。
-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5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90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3,179,872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3,179,872	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及其他應收款)	
合 計	<u>\$3,191,162</u>	合 計	<u>\$3,186,421</u>

-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遞延所得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稅資產	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原始投資成本	\$11,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6,549	\$4,741	\$948	\$3,793
11,290 並以成本衡量單獨列報)(註 1)		量(權益工具)				
放款及應收款(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914,6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14,647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9,64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9,649	-	-	-
其他應收款-定期存款	5,5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6	-	-	-
小 計	<u>3,179,872</u>	小 計	<u>3,179,872</u>	-	-	-
合 計	<u>\$3,191,162</u>	合 計	<u>\$3,186,421</u>	<u>\$4,741</u>	<u>\$948</u>	<u>\$3,793</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包括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與債券，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股票投資(包括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者)類別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 6,549 仟元。其他相關調整說明如下：

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除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外，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衡量其公允價值為 6,549 仟元，因此除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 6,549 仟元外，另調整其他權益 3,793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948 仟元。

2. 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僅將其他應收款-定期存款 5,576 仟元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本集團原先對外幣銷貨交易，係以認列銷貨收入之日為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沖銷外幣預收貨款時另認列兌換損益。本集團選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此解釋，此會計原則變動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認列與衡量。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 (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 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 15 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 (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 (或包含) 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時) 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 584,260 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 584,260 仟元。

(b)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該日前刻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衡量租賃資產 4,948 仟元及應付租賃款之 4,948 仟元，分別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4,948 仟元及租賃負債 4,948 仟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
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現正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造成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巨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100%	100%
本公司	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買賣及土地開發業務 及觀光旅館	100%	100%
本公司	GPI USA, INC.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GPI CO., (Samoa)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GPI CO., (Samoa) Ltd.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AMBODIA) Co., Ltd.	印表機及影印機之碳粉卡匣 製造與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GPIKT DE, INC.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GPIKT (BVI)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GPIKT DE, INC.	Katun Holdings, LP	投資及控股	100%	-
Katun Holdings, LP	Katun Holdings Parent, LLC	投資及控股	-	-
			(註9)	
Katun Holdings Parent, LLC	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	投資及控股	-	-
			(註10)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EuroHoldings, LLC (USA)	投資及控股	100%	-
			(註11)	
Katun Holdings, LP	Katun Corporation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 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 材之通路商	100%	-
			(註1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EuroHoldings II, LLC (USA)	投資及控股	100%	-
Katun Corporation	PNA Holdings Mexico, S.A. de C.V.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8% (註1)	-
Katun Corporation	KDM Employment Services, S.A. de C.V.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8% (註2)	-
Katun EuroHoldings, LLC (USA)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投資及控股	65% (註3)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E. D. C.) B.V.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Benelux B.V.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Germany GmbH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U.K. Ltd.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France S.A.R.L.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9.8% (註4)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Spain S.A.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Portugal S.A.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Italy S.R.L.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9.999% (註5)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Brasil Comercio de Suprimentos, Pecas e Equipamentos Ltda.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9.9997% (註6)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Bermuda)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
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Katun Switzerland AG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100%	-
Katun (Bermuda) Ltd.	Katun Uruguay S.R.L.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9.5413% (註7)	-
Katun (Bermuda) Ltd.	Katun Argentina SRL	印表機、影印機、傳真機、多功能事務機相關之卡匣及耗材之通路商	94.1713% (註8)	-
Katun (Bermuda) Ltd.	Katun Delaware LLC (USA)	投資及控股	100%	-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1: Katun (Bermuda) Ltd. 持有PNA Holdings Mexico, S.A. de C.V. 2%之股權。
- 註2: PNA Holdings Mexico, S.A. de C.V. 持有KDM Employment Services, S.A. de C.V. 2%之股權。
- 註3: Katun EuroHoldings II, LLC (USA) 持有Coö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A. 35%之股權。
- 註4: Katun (E.D.C.) B.V. 持有Katun France S.A.R.L. 0.2%之股權。
- 註5: Katun Germany GmbH 持有Katun Italy S.R.L. 0.001%之股權。
- 註6: Katun Delaware LLC (USA) 持有Katun Brasil Comercio de Suprimentos, Pecas e Equipamentos Ltda. 0.0003%之股權。
- 註7: Katun Delaware LLC (USA) 持有Katun Uruguay S.R.L. 0.4587%之股權。
- 註8: Katun Delaware LLC (USA) 持有Katun Argentina SRL 5.8287%之股權。
- 註9: 為優化集團組織，子公司Katun Holdings LP已於民國107年6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其100%持有之子公司Katun Holdings Parent LLC合併一案。Katun Holdings Parent LLC為消滅公司，已於民國107年9月17日完成正式消滅程序。
- 註10: 為優化集團組織，子公司Katun Holdings LP已於民國107年6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其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合併一案。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為消滅公司，已於民國107年9月17日完成正式消滅程序。
- 註11: 為優化集團組織，子公司Katun Holdings LP已於民國107年6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其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Katun Euroholdings LLC. 之所有股權移轉給子公司Katun Corporation.。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預期交易符合採現金流量避險，屬避險工具有效避險部分之損失或利益係認列於權益項下，避險無效部分則認列於損益。

當避險之交易影響損益時，將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至損益，當被避險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帳面金額。

當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時，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應轉列至損益。如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且未予取待或展期，或如取消原指定之避險，則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在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影響損益前，仍列於權益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惟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前述規定仍適用於主契約為金融負債或非金融資產。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1~17 年
模具設備	3~ 8 年
運輸設備	4~12 年
辦公設備	3~10 年
什項設備	1~12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3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5.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u>顧客關係</u>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商譽</u>
耐用年限	1-8年	10年	11年	6-26年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本集團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之認定，係以將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通知員工之日為主。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係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3)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5)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6)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12. 31	106. 12. 31
庫存現金	\$3,544	\$1,277
銀行存款	808,215	2,914,647
合 計	<u>\$811,759</u>	<u>\$2,915,924</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提供銀行存款103,694仟元及5,576仟元予銀行作為各項擔保品，並於一〇七年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將其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詳細之擔保內容請詳附註八。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註)
定期存款	\$500	
擔保品(銀行存款)	103,694	
合 計	<u>\$104,194</u>	
流 動	\$29,629	
非 流 動	74,565	
合 計	<u>\$104,194</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 12. 31	106. 12. 31
應收票據	\$1,362	\$1,823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362	1,823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26,526	267,054
減：備抵損失	(40,928)	(9,296)
小計	1,085,598	257,7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8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	68
合計	\$1,086,960	\$259,649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均因營業而發生；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 1. 1	\$-	\$9,861	\$9,861
當年度發生之金額	-	596	59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61)	(1,161)
106. 12. 31	\$-	\$9,296	\$9,296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未逾期且 未減損	15 天內	16-30 天	31-105 天	106-195 天	196 天以上	合計
106. 12. 31	\$184,627	\$50,427	\$11,287	\$11,325	\$1,755	\$228	\$259,649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

	107. 12. 31	106. 12. 31
原 料	\$65,079	\$68,368
物 料	53	-
在 製 品	24,292	18,639
製 成 品	72,969	47,479
商 品	529,464	39,023
寄 銷 品	76,845	61,661
合 計	<u>\$768,702</u>	<u>\$235,170</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4,595,614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12,025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967,179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0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5,01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 12. 31(註)	106. 12.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1,29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 12. 31		106.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COLOR IMAGING, INC.				
原始投資金額	\$210,438		\$210,438	
前期累計投資損失	(158,933)		(158,933)	
累計減損	(51,505)		(51,505)	
合 計	\$-	37.00%	\$-	37.00%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COLOR IMAGING, INC.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美國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集團產業鏈之相關產品銷售，本集團基於業務需求之考量投資該企業。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依COLOR IMAGING, INC營運狀況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計51,505仟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07. 12. 31	106. 12. 31
流動資產	\$122,123	\$148,581
非流動資產	3,391	39,144
流動負債	21,313	12,253
非流動負債	84,696	54,049
權益	19,505	121,423
集團持股比例	37.00%	37.00%
小計	7,217	44,927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	\$-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收入	\$116,497	\$152,38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03,958)	(39,354)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03,958)	(39,354)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經考量關聯企業之權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屬正數，且本集團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依COLOR IMAGING, INC營運狀況評估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故本期尚無須轉列為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情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0仟元及0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0仟元及(8,738)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0仟元及(3,891)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1. 1~107. 12. 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營業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1. 1	\$703,237	\$948,892	\$338,825	\$25,718	\$42,495	\$11,627	\$10,766	\$66,528	\$-	\$2,148,088
增添	82,122	1,158	8,675	3,010	7,888	201	476	2,940	888	107,358
處分	-	(1,810)	(27,723)	(3,440)	(7,621)	-	-	(600)	-	(41,194)
移轉	(137,402)	(144,641)	315	(2,724)	(7,729)	(3,250)	(288)	10,984	(888)	(285,62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34	-	5,478	108,379	-	-	50,740	-	164,631
匯率影響數	3,650	1,997	-	(161)	3,809	-	-	1,701	-	10,996
107. 12. 31	\$651,607	\$805,630	\$320,092	\$27,881	\$147,221	\$8,578	\$10,954	\$132,293	\$-	\$2,104,256
折舊及減損:										
107. 1. 1	\$-	\$284,861	\$276,045	\$15,492	\$33,197	\$8,435	\$-	\$56,169	\$-	\$674,199
折舊	-	37,661	18,654	2,879	11,394	1,820	-	13,361	-	85,769
移轉	-	(44,672)	-	(1,002)	(4,694)	(3,281)	-	5,696	-	(47,95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3,733	89,833	-	-	29,145	-	122,711
處分	-	(1,731)	(27,713)	(2,712)	(7,505)	-	-	(1,293)	-	(40,954)
匯率影響數	-	592	-	(12)	2,341	-	-	747	-	3,668
107. 12. 31	\$-	\$276,711	\$266,986	\$18,378	\$124,566	\$6,974	\$-	\$103,825	\$-	\$797,440

106. 1. 1~106. 12. 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營業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 1. 1	\$674,741	\$942,189	\$321,677	\$23,784	\$37,066	\$23,705	\$10,751	\$61,775	\$181	\$2,095,869
增添	40,535	2,239	20,823	2,343	2,534	694	386	2,205	23,019	94,778
處分	-	-	(5,086)	(409)	(918)	(210)	-	(387)	-	(7,010)
移轉	-	16,440	1,411	-	3,813	(12,562)	(371)	2,947	(23,200)	(11,522)
匯率影響數	(12,039)	(11,976)	-	-	-	-	-	(12)	-	(24,027)
106. 12. 31	\$703,237	\$948,892	\$338,825	\$25,718	\$42,495	\$11,627	\$10,766	\$66,528	\$-	\$2,148,088
折舊及減損:										
106. 1. 1	\$-	\$240,369	\$261,281	\$13,905	\$32,049	\$18,637	\$-	\$49,901	\$-	\$616,142
折舊	-	47,414	18,958	1,996	2,014	2,751	-	6,700	-	79,833
處分	-	-	(4,194)	(409)	(918)	(210)	-	(370)	-	(6,101)
移轉	-	-	-	-	52	(12,743)	-	(52)	-	(12,743)
匯率影響數	-	(2,922)	-	-	-	-	-	(10)	-	(2,932)
106. 12. 31	\$-	\$284,861	\$276,045	\$15,492	\$33,197	\$8,435	\$-	\$56,169	\$-	\$674,199

淨帳面金額:

107. 12. 31	\$651,607	\$528,919	\$53,106	\$9,503	\$22,655	\$1,604	\$10,954	\$28,468	\$-	\$1,306,816
106. 12. 31	\$703,237	\$664,031	\$62,780	\$10,226	\$9,298	\$3,192	\$10,766	\$10,359	\$-	\$1,473,889
106. 1. 1	\$674,741	\$701,820	\$60,396	\$9,879	\$5,017	\$5,068	\$10,751	\$11,874	\$181	\$1,479,727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GPI Co. (Samoa), Ltd. 計有土地2,446,793美元，係以具有柬埔寨國籍之王國印先生名義為不動產之買受人及登記名義人，為此雙方已簽訂不動產借名登記協議書，並約定其相關權利與義務。王國印先生亦已簽立放棄該土地之所有權切結書。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水電工程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10年及15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合併附註八。

9. 投資性不動產

	107. 1. 1~107. 12. 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7. 1. 1	\$-	\$-	\$-
增添	13,596	1,519	15,115
重分類	137,402	144,998	282,400
匯率影響數	2,463	2,626	5,089
107. 12. 31	\$153,461	\$149,143	\$302,604
折舊及減損：			
107. 1. 1	\$-	\$-	\$-
折舊	-	8,547	8,547
重分類	-	44,672	44,672
匯率影響數	-	954	954
107. 12. 31	\$-	\$54,173	\$54,173
	106. 1. 1~106. 12. 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06. 1. 1	\$688,350	\$-	\$688,350
重分類	-	-	-
處分	(688,350)	-	(688,350)
106. 12. 31	\$-	\$-	\$-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1-106.12.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6.1.1	\$-	\$-	\$-
重分類	-	-	-
106.12.31	\$-	\$-	\$-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53,461	\$94,970	\$248,431
106.12.31	\$-	\$-	\$-
106.1.1	\$688,350	\$-	\$688,350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8,562	\$-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32)	-
合計		\$8,430	\$-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 GPI Co. (Samoa), Ltd. 計有土地4,561,050美元與房屋及建築3,097,024美元，係以具有柬埔寨國籍之王國印先生名義為不動產之買受人及登記名義人，為此雙方已簽訂不動產借名登記協議書，並約定其相關權利與義務。王國印先生亦已簽立放棄該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之所有權切結書。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616,407仟元及0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107. 1. 1~107. 12. 31						
	電腦軟體成本	客戶關係	商標權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成本：						
107. 1. 1	\$48,369	\$-	\$1,263	\$12,924	\$-	\$62,55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91,183	73,876	20,991	-	-	186,05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收購價格分配	7,019	609,131	483,087	-	998,699	2,097,936
增添－單獨取得	12,023	-	-	2,201	-	14,224
處分	(9,943)	-	-	-	-	(9,9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19	26,298	20,974	-	41,555	90,946
107. 12. 31	\$150,770	\$709,305	\$526,315	\$15,125	\$1,040,254	\$2,441,769
攤銷及減損：						
107. 1. 1	\$42,309	\$-	\$1,054	\$5,578	\$-	\$48,94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86,747	47,102	12,429	-	-	146,278
攤銷	10,580	63,897	44,928	837	-	120,242
處分	(9,796)	-	-	-	-	(9,7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5	1,706	1,322	-	-	5,673
107. 12. 31	\$132,485	\$112,705	\$59,733	\$6,415	\$-	\$311,338
106. 1. 1~106. 12. 31						
	電腦軟體成本	顧客關係	商標權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成本：						
106. 1. 1	\$44,850	\$-	\$1,263	\$11,278	\$-	\$57,391
增添－單獨取得	3,525	-	-	1,646	-	5,1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	-	-	(6)
106. 12. 31	\$48,369	\$-	\$1,263	\$12,924	\$-	\$62,556
攤銷及減損：						
106. 1. 1	\$40,140	\$-	\$981	\$4,846	\$-	\$45,967
攤銷	2,170	-	73	732	-	2,9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	-	-	-	(1)
106. 12. 31	\$42,309	\$-	\$1,054	\$5,578	\$-	\$48,941
淨帳面金額：						
107. 12. 31	\$18,285	\$596,600	\$466,582	\$8,710	\$1,040,254	\$2,130,431
106. 12. 31	\$6,060	\$-	\$209	\$7,346	\$-	\$13,615
106. 1. 1	\$4,710	\$-	\$282	\$6,432	\$-	\$11,424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成本	\$92	\$90
營業費用	\$120,150	\$2,885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商譽		
-Katun Holdings, LP	\$1,040,254	\$-

Katun Holdings, LP 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6%，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成長率1.5%予以外推。此成長率約當所屬產業之長期平均成長率。基於此更新之分析結果，管理階層認為分攤至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1,040,254仟元並未減損。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 (3) 預算期間之市場佔有率；及
- (4)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五年所達成之平均毛利率，並預期因成本控管而將於預算期間中增加約1%。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市場佔有率假設－此等假設係屬重要，因管理階層運用產業資料估計成長率之同時(如下附註)，將評估該單位相對於競爭者，其市場地位於預算期間可能發生之變動。管理階層預期本集團事務機耗材市場佔有率於預算期間將是穩定的，而如前述理由所解釋，董事會預期本集團相較於競爭者，其市場地位將於收購Katun Holdings, LP後更為穩固。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已公布之產業研究資料。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7. 12. 31	106.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 70%~1. 76%	\$500, 000	\$2, 070, 000
擔保銀行借款	1. 05%~1. 40%	150, 000	470, 000
合計		\$650, 000	\$2, 540, 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799,995仟元及203,995仟元。上列借款由本集團提供之擔保品請詳合併附註八。

13. 其他應付款

	107. 12. 31	106. 12. 31
應付薪資	\$143, 401	\$61, 304
應付員工酬勞	9, 184	15, 219
應付董監酬勞	5, 333	8, 837
應付營業稅	44, 932	1, 217
其他應付費用	97, 780	36, 312
其他應付款－其他	33, 683	3, 538
合計	\$334, 313	\$126, 427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銷貨退回及 折讓	租賃辦公大 樓負債準備	虧損性租賃	員工福利負 債準備	合計
				合約之長期 負債準備		
107. 1. 1	\$-	\$-	\$-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6,595	8,711	94,240	-	32,923	142,46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收購價格分配	-	-	-	91,264	-	91,264
當期新增—其他	69	442	-	-	-	511
當期使用	-	-	(21,073)	(19,912)	(125)	(41,110)
折現率之調整	-	-	9,193	-	-	9,193
匯率影響數	275	371	3,709	3,440	1,368	9,163
107. 12. 31	<u>\$6,939</u>	<u>\$9,524</u>	<u>\$86,069</u>	<u>\$74,792</u>	<u>\$34,166</u>	<u>\$211,490</u>
流動—107. 12. 31	6,939	9,524	23,858	20,666	-	60,987
非流動—107. 12. 31	-	-	62,211	54,126	34,166	150,503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請詳附註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租賃辦公大樓負債準備

主係本集團之子公司KATUN HOLDINGS, LP於民國九十七年間針對美國總部辦公室二樓閒置空間提列負債準備。該負債準備係按該閒置區域未來之租金支出扣除預期之租金收入之差額計提，在民國九十七年間時，一次性認列費用及負債，並於支付租金時，沖銷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

當所簽訂之合約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本公司係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之成本予以估列，任何合約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估列金額。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此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對於員工之備用資金，抑或員工額外之退休金福利，而估列之相關負債準備。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等 四家授信機構	擔保借款	\$184,799	1.28%	自102年9月9日至112年9月9日，每月為一期分1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	50,000	1.34%	自107年11月7日至112年11月7日，按季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70,000	1.62%	自106年12月29日至109年12月29日(含寬限期12個月)，按月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80,000	1.62%	自107年1月4日至110年1月4日(含寬限期12個月)，按月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170,000	1.50%	自107年1月4日至112年1月4日，按季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50,000	1.60%	自107年1月4日至110年1月3日，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2%	自107年10月16日至112年10月16日，每半年還本、按季繳息、屆期清償。
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12%	自107年10月24日至112年10月16日，每半年還本、按季繳息、屆期清償。
王道銀行	信用借款	30,000	1.51%	自107年12月20日至110年12月1日，按季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小計		1,034,799		
減：一年內到期		(221,039)		
合計		\$813,76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等四家授信機構	擔保借款	\$223,704	1.28%	自102年9月9日至112年9月9日，每月為一期分1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等四家授信機構	擔保借款	40,000	1.31%	自102年10月9日至107年10月9日，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70,000	1.62%	自106年12月29日至109年12月29日(含寬限期12個月)，按月還本、按月繳息、屆期清償。
小計		333,704		
減：一年內到期		(78,905)		
合計		\$254,799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670,000仟元及463,000仟元。

上述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合併附註八。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0,867仟元及13,739仟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2,729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及12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44	\$1,1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97	1,678
合計	\$1,841	\$2,83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2,168	\$157,91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7,553)	(64,703)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84,615	\$93,20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1.1	\$158,460	\$(65,216)	\$93,244
當期服務成本	1,161	-	1,161
利息費用(收入)	2,852	(1,174)	1,678
小計	162,473	(66,390)	96,083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613	-	11,613
經驗調整	(12,209)	-	(12,209)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589	589
小計	(596)	589	(7)
支付之福利	(3,966)	3,966	-
雇主提撥數	-	(2,868)	(2,868)
106.12.31	\$157,911	\$(64,703)	\$93,208
當期服務成本	844	-	844
利息費用(收入)	1,690	(693)	997
小計	160,445	(65,396)	95,04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32)	-	(1,432)
經驗調整	(4,359)	-	(4,359)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1,914)	(1,914)
小計	(5,791)	(1,914)	(7,705)
支付之福利	(12,486)	12,486	-
雇主提撥數	-	(2,729)	(2,729)
107.12.31	\$142,168	\$(57,553)	\$84,615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05%	1.07%
預期薪資增加率	1.50%	1.5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7,547)	\$-	\$(7,998)
折現率減少0.5%	10,892	-	11,425	-
預期薪資增加0.5%	10,780	-	11,310	-
預期薪資減少0.5%	-	(7,550)	-	(8,00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1,47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47,000仟股，實收資本額875,887仟元，每股票額10元，分為87,589仟股；後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修訂公司額定股本為2,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0,00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35元溢價發行，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三核准在案，並訂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00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1,275,887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變動。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7. 12. 31	106. 12. 31
發行溢價	\$1,225,864	\$229,364
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13,453	-
合 計	\$1,239,317	\$229,364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當期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再依剩餘數於次期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等情形，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0.5元時，得不予分配。

B.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483)	\$ 5,48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146	45,75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5,178	63,794	2.00	0.5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8. 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6,697,260	\$1,598,270
勞務提供收入	94,007	87,651
合 計	<u>\$6,791,267</u>	<u>\$1,685,921</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事務機器部門	商務旅館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6,667,613	\$29,647	\$6,697,260
提供勞務	-	94,007	94,007
合 計	<u>\$6,667,613</u>	<u>\$123,654</u>	<u>\$6,791,26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6,667,613	\$29,647	\$6,697,260
隨時間逐步滿足	-	94,007	94,007
合 計	<u>\$6,667,613</u>	<u>\$123,654</u>	<u>\$6,791,267</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 12,163	\$ 8,304	\$(3,859)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履約義務已於正常營業中滿足，並同時認列收入。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4,188	(註)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則視為已發生違約，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為上福集團及KATUN HOLDINGS, LP兩個群組，逾期天數分別列示如下：

上福集團(不含KATUN HOLDINGS, LP)：15天

KATUN HOLDINGS, LP：60天

本集團用以判定金融資產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違約。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上福集團(不含KATUN HOLDINGS, LP)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5天內	16-30天	31-105天	106-195天	19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3,633	\$32,478	\$5,530	\$9,874	\$2,554	\$4,268	\$238,337
損失率	-%	-%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71)	(959)	(1,277)	(4,268)	(6,775)
帳面金額	\$183,633	\$32,478	\$5,259	\$8,915	\$1,277	\$-	\$231,56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二)KATUN HOLDINGS, LP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69,127	\$75,849	\$14,882	\$4,629	\$1,984	\$23,080	\$889,551
損失率	-%	-%	40%-7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4,460)	(4,629)	(1,984)	(23,080)	(34,153)
帳面金額	\$769,127	\$75,849	\$10,422	\$-	\$-	\$-	\$855,398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9,296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9,29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36,52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4,18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6,335)
匯率影響數	-	(2,742)
期末餘額	\$-	\$40,92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三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12. 31	106. 12. 31
不超過一年	\$214, 987	\$1, 11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2, 556	2, 679
超過五年	2, 691	264
合 計	<u>\$710, 234</u>	<u>\$4, 053</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四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12. 31	106. 12. 31
不超過一年	\$17, 994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3, 740	-
超過五年	-	-
合 計	<u>\$51, 734</u>	<u>\$-</u>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7. 1. 1~107. 12. 31			106. 1. 1~106. 12. 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87, 594	\$697, 536	\$885, 130	\$200, 927	136, 375	\$337, 302
勞健保費用	18, 373	35, 618	53, 991	20, 500	11, 731	32, 231
退休金費用	8, 885	13, 823	22, 708	10, 224	6, 354	16, 578
董事酬金	-	3, 935	3, 935	-	6, 408	6, 40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 407	276, 506	286, 913	8, 689	3, 781	12, 470
折舊費用	44, 216	50, 100	94, 316	46, 856	32, 977	79, 833
攤銷費用	92	120, 150	120, 242	90	2, 885	2, 975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註：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19 人及 69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4 人。

本集團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 0.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6.2% 及 3.6%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集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情形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員工酬勞	\$9,184	\$15,219
董監酬勞	5,333	8,83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9,184 仟元及 5,333 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收入	(註)	\$10,78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90	(註)
租金收入	8,561	146
其他收入—其他	27,771	7,641
合 計	\$43,422	\$18,571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412,910
淨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36	(855)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7)	
減損損失	-	(51,505)
淨外幣兌換損失	(72,624)	(68,306)
什項支出	(19,483)	(8,995)
訴訟和解支出(註)	(167,255)	-
合 計	<u>\$ (259,073)</u>	<u>\$ 283,249</u>

註：主係支付予Canon Inc.之和解金。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05	\$-	\$7,705	\$(894)	\$6,8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2)	-	(1,522)	-	(1,5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713	-	97,713	(18,955)	78,758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15,008	-	15,008	-	15,008
合 計	<u>\$118,904</u>	<u>\$-</u>	<u>\$118,904</u>	<u>\$(19,849)</u>	<u>\$99,055</u>

(2)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	\$-	\$7	\$(1)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591)	-	(56,591)	9,609	(46,982)
合計	<u>\$(56,584)</u>	<u>\$-</u>	<u>\$(56,584)</u>	<u>\$9,608</u>	<u>\$(46,976)</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4,333	\$31,3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800	(2,05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4,316)	16,105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960	-
所得稅費用	<u>\$74,777</u>	<u>\$45,430</u>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955	\$(9,609)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894	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9,849</u>	<u>\$(9,608)</u>

C.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16,239</u>	<u>\$502,982</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57,632	\$65,58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	(70,19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2,449	34,98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0,356)	16,10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4,252	9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800	(2,0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74,777</u>	<u>\$45,430</u>

D.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追溯適用及 追溯重編之 影響數	合併產生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上福	\$3,327	\$-	\$-	\$-	\$18,955	\$-	\$-	\$(15,6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上福	(2,795)	-	-	(15,534)	-	-	-	12,7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DE	-	-	-	21,066	-	-	378	(21,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7	-	4,965	4,784	-	-	142	6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151	-	-	(2,152)	-	-	-	4,303
未實現兌換損益	5,301	-	-	5,158	-	-	-	143
備抵呆帳評價	915	-	7	124	-	-	(1)	79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價	2,859	-	2,481	(505)	-	-	(28)	5,873
備抵銷貨退回	448	-	-	(220)	-	-	-	66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844	-	-	(1,972)	894	-	-	16,922
未使用課稅損失	13,181	-	16,105	3,094	-	-	61	26,131
未實現銷貨收入	3,503	-	-	(1,949)	-	-	-	5,452
折舊財稅差異	-	-	63	-	-	-	(14)	77
應計費用	-	-	5,510	677	-	-	7	4,826
最低稅負制	-	-	23,221	-	-	-	(966)	24,187
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	-	-	2,499	(2,417)	-	-	306	4,610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9,165	4,181	-	-	(723)	15,707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255,019)	(44,691)	-	-	9,810	(220,1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948	-	-	-	(344)	(37)	1,32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48	\$(181,003)	\$(30,356)	\$19,849	\$(344)	\$8,9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4,761							\$(133,3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556							\$123,8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95)							\$(257,21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上福	\$ (6,282)	\$-	\$ (9,609)	\$3,32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巨福	1,947	1,947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上福	(2,253)	542	-	(2,79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巨福	11,016	11,016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7	-	-	2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447	2,296	-	2,151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51)	(6,352)	-	5,301
備抵呆帳評價	1,119	204	-	91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價	2,859	-	-	2,859
備抵銷貨退回	344	(104)	-	44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851	6	1	15,844
未使用課稅損失	13,427	246	-	13,181
未實現銷貨收入	9,796	6,293	-	3,503
處分投資損失	11	11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6,105	\$ (9,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1,258			\$44,76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844			\$47,5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586)			\$ (2,795)

(2)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註)
		107.12.31	106.12.31	
97	\$18,086	\$16,455	\$1,631	107年
98	34,902	34,891	8,375	108年
99	10,605	10,605	5,092	109年
100	16,279	16,279	10,064	110年
101	33,332	33,332	33,332	111年
102	96,573	96,573	96,573	112年
103	51,010	51,010	51,010	113年
104	37,492	37,492	37,111	114年
105	18,509	18,509	18,502	115年
106	22,766	22,766	17,879	116年
		\$337,912	\$279,569	

註：曾孫公司Katun France及Katun U. K.之虧損扣抵無限制最後可扣抵年度。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83,514仟元及69,171仟元。

(4)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我國境內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子公司-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子公司-巨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受國外課稅管轄權之規範，皆已申報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1,462	\$457,5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6,630	87,589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6元	5.22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1,462	\$457,55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1,462	\$457,5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6,630	87,589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21	38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6,951	87,975
稀釋每股盈餘(元)	0.35元	5.20元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佈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6. 企業合併

KATUN HOLDINGS, LP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八日收購KATUN HOLDINGS, LP公司100%之有表決權股份，該公司設立於美國地區並為專門從事事務機器卡匣銷售之非上市上櫃公司，銷售通路遍及全球。本集團收購KATUN HOLDINGS, LP公司之原因在於整合事務機器卡匣產業下游品牌及通路，提供客戶產銷一體的多元服務。

KATUN HOLDINGS, LP公司調整後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調整後)</u>	<u>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原揭露金額</u>
流動資產	\$ 1,974,153	\$1,879,513
非流動資產(不含客戶關係及商標權)	181,406	153,876
非流動資產-客戶關係	635,905	26,783
非流動資產-商標權	491,648	8,564
	<u>\$3,283,112</u>	<u>\$2,068,736</u>
流動負債	1,047,300	1,047,300
非流動負債	168,510	77,246
	<u>1,215,810</u>	<u>1,124,546</u>
可辨認淨資產	<u>\$2,067,302</u>	<u>\$944,190</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KATUN HOLDINGS, LP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 2,830,147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067,302)
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235,854
收購日之商譽	998,699
加：匯率影響數	41,555
期末商譽	\$1,040,254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收購之現金交易成本	\$(2,830,147)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341,708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	\$(2,488,439)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淨資產金額係依據暫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而本集團已針對KATUN HOLDINGS, LP所持有的資產尋求獨立之鑑價，評估結果於管理階層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時尚未取得。前述資產及負債之評估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該評估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為2,067,302仟元，較暫定之評估數增加1,123,112仟元。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八日合併KATUN HOLDINGS, LP起，其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八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增加145,437仟元。若假設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稅前淨利將增加148,281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COLOR IMAGING, INC.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允麒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KHMER CAPITAL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TC Royal Manor Co., Ltd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王瑞麟	本集團母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王國印及王怡仁	本集團母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王瑞宏等共12人	為本集團董事及副總經理以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COLOR IMAGING, INC.	\$-	\$30,908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銷貨交易條件為T/T3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COLOR IMAGING, INC.	\$-	\$1,712
允麒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	243
合 計	\$160	\$1,955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T/T30天或T/T9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 12. 31	106. 12. 31
COLOR IMAGING, INC.	\$-	\$68

4. 其他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無聘任王瑞麟為顧問，一〇六年度為因應拓展業務與開發新產品需求，聘任王瑞麟為顧問，相關支出分別帳列如下：

	107. 12. 31	106. 12. 31
應付費用	\$-	\$30
勞務費	\$-	\$36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向關係人購置設備

對象	標的物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王怡仁	運輸設備	\$800	\$-
COLOR IMAGING, INC.	機器設備	-	769
合計		\$800	\$769

6. 租金

本集團出租東埔寨房屋給TC ROYAL MANOR CO., LTD供宿舍使用，相關租金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租金收入	\$127	\$146

7.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1,405	\$37,009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價值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694	(註)	辦公出租大樓保證金、避險之金融工具保證金、海關進口通關保證金、禮卷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專戶
其他應收款-定期存款	(註)	4,273	海關進口通關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活期存款	(註)	1,303	禮卷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專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926,923	945,420	銀行借款擔保品
合計	\$1,030,617	\$950,996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為30,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10	(註)
小計	5,010	(註)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11,2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629	(註)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565	(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08,215	(註)
應收票據及款項	1,086,960	(註)
其他應收款項	74,110	(註)
小計	2,073,479	11,29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註) \$2,914,647	\$2,914,647
應收票據及款項	(註) 259,649	259,649
其他應收款項	(註) 18,114	18,114
小計	(註) 3,192,410	3,192,410
合計	\$2,078,489	\$3,203,700

金融負債

	107. 12. 31	106.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50,000	\$2,5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1	129,859
應付票據及款項	625,423	101,978
其他應付款	334,313	126,42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34,799	333,704
小計	2,664,526	3,231,968
合計	\$2,664,526	\$3,231,96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583仟元及28,499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本集團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點，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85仟元及2,874仟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8%及5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 12. 31					
短期借款	\$650,000	\$-	\$-	\$-	\$6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1	-	-	-	19,991
應付款項	625,423	-	-	-	625,423
其他應付款	334,313	-	-	-	334,313
長期借款	233,927	570,009	251,172	-	1,055,108
106. 12. 31					
短期借款	\$2,540,000	\$-	\$-	\$-	\$2,5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29,859	-	-	-	129,859
應付款項	101,978	-	-	-	101,978
其他應付款	126,427	-	-	-	126,427
長期借款	82,931	150,015	82,399	29,331	344,676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 1. 1	\$2,540,000	\$129,859	\$333,704	\$3,003,563
現金流量	(1,890,000)	(109,868)	701,095	(1,298,773)
107. 12. 31	\$650,000	\$19,991	\$1,034,799	\$1,704,790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持有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銷貨收入及進貨成本之款項多以英鎊、歐元及美金當作交易之幣別，故以遠期外匯合約作為管理該交易之暴險部位，並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107.12.31		
遠期外匯合約		
Sell EUR / Buy USD	EUR 2,400 / USD 2,750	107年10月至108年03月
Buy EUR / Sell GBP	EUR 581 / GBP 520	107年10月至108年03月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持有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010	\$5,01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11,290	(註)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4,741)	
重編後期初餘額	6,549	
本期評價損益	(1,719)	
匯率影響數	180	
期末餘額	\$5,01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1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107. 12. 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616,407	\$616,407

106. 12. 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	\$-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7. 12. 31			106.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9,560	30.6650	\$1,826,414	\$96,319	29.7100	\$2,861,637
歐元	449	35.0000	15,708	768	35.3700	27,1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049	30.6650	\$768,138	396	29.7100	\$11,765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72,624仟元及68,306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PI Co. (Samoa),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613,300	\$613,300	\$-	1.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1,372,761	\$1,372,761
1	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0	\$-	\$-	1.311%~1.3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170,753	\$170,753
2	GPI Co. (Samoa), Ltd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0,000	\$-	\$-	1.7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246,552 (註2)	\$246,552 (註2)
3	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	Katun Corporation (USA)	其他應收款	是	\$24,426	\$-	\$-	1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 (註3)	\$- (註3)
4	Katun Holdings, LP	Katun Holdings Parent, LLC	其他應收款	是	\$531,271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1,070,231	\$2,140,462
4	Katun Holdings, LP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 A	其他應收款	是	\$182,411	\$-	\$-	1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1,070,231	\$2,140,462
5	Katun Germany GMBH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 A	其他應收款	是	\$43,911	\$-	\$-	0.7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78,311	\$156,623
6	Katun Bermuda Ltd.	Katun Corporation (USA)	其他應收款	是	\$469,114	\$469,114	\$469,114	4.94%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581,587	\$1,163,174
7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dco U. A	Katun Corporation (USA)	其他應收款	是	\$748,785	\$-	\$-	3.68%~7.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無	營運週轉	\$-	無	無	\$623,747	\$1,247,495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1.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淨值 80% 為限。
 2.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總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本公司：NTD 3,431,903 仟元*40%=NTD 1,372,761 仟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給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時，其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各子公司淨值 40% 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子公司淨值 40% 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計算式如下：
 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NTD 426,882 仟元*40%=NTD 170,753 仟元
 GPI Co. (Samoa), Ltd：USD 20,100 仟元*30.665*40%=NTD 246,552 仟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Katun Holdings LP 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而個別融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 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計算式如下：
 Katun Holdings, LP：USD 34,901 仟元*30.665*100%=NTD 1,070,231 仟元
 Katun Germany GMBH：USD 2,554 仟元*30.665*100%=NTD 78,311 仟元
 Katun Bermuda Ltd：USD 18,966 仟元*30.665*100%=NTD 581,587 仟元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 dco U.A：USD 20,341 仟元*30.665*100%=NTD 623,747 仟元
 貸與總限額計算式如下：
 Katun Holdings, LP：USD 34,901 仟元*30.665*200%=NTD 2,140,462 仟元
 Katun Germany GMBH：USD 2,554 仟元*30.665*200%=NTD 156,623 仟元
 Katun Bermuda Ltd：USD 18,966 仟元*30.665*200%=NTD 1,163,174 仟元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 dco U.A：USD 20,341 仟元*30.665*200%=NTD 1,247,495 仟元
 註 2：因 107 年第 1 季 GPI Co. (Samoa), Ltd 淨值較低，故產生資金貸與給本公司有超限之情形。本公司已於 107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終止此項資金貸與案。
 註 3：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 已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7 日與 Katun Holdings, LP 合併，Katun US Intermediate Holdings, Inc. 為消滅公司，故淨值及限額為 0。
 註 4：因 107 年 Cooperatieve Katun DutchHol dco U.A 淨值較低，故產生資金貸與給 Katun Corporation (USA) 超限之情形。本公司之改善提案已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取得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1538 號函文，獲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辦理，並於 107 年期末改善完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GPI Co. (Samoa) Ltd.	股票 KHMER CAPITAL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無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00	\$5,010	19%	\$5,01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付)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147,995 (USD4,912,685)	2.18%	T/T70天	正常	正常	\$19,038 (USD620,841)	1.75%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EDC (B.V.)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03,108 (USD6,742,144)	2.99%	T/T70天	正常	正常	\$18,125 (USD591,070)	1.67%	
Katun Corporation	PNA Holding Mexico SA DE CV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16,199 (USD7,176,705)	3.18%	T/T60天	正常	正常	\$9,841 (USD320,916)	0.91%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Brasil Comercio De Suprimentos Peças E Equipamentos LTDA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66,175 (USD8,835,659)	3.92%	T/T150天	正常	正常	\$72,774 (USD2,373,201)	6.70%	
Katun EDC (B.V.)	Katun Benelux B.V.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475,950 (USD15,799,102)	7.01%	T/T60天	正常	正常	\$(14,901) (USD485,936)	2.38%	
Katun EDC (B.V.)	Katun Germany GMBH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82,473 (USD9,376,658)	4.16%	T/T60天	正常	正常	\$(19,443) (USD634,032)	3.11%	
Katun EDC (B.V.)	Katun U.K. LTD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453,445 (USD15,052,082)	6.68%	T/T60天	正常	正常	\$12,769 (USD416,405)	1.17%	
Katun EDC (B.V.)	Katun France SARL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334,653 (USD11,108,763)	4.93%	T/T60天	正常	正常	\$8,555 (USD278,995)	0.79%	
Katun EDC (B.V.)	Katun Spain, SA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36,289 (USD7,843,576)	3.48%	T/T60天	正常	正常	\$24,531 (USD799,953)	2.26%	
Katun EDC (B.V.)	Katun Italy S.R.L.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479,196 (USD15,906,883)	7.06%	T/T60天	正常	正常	\$95,641 (USD3,118,899)	8.8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 帳款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EDC (B.V.)	母子公司	\$329,871 (應收款項 USD 10,386,955 其他應收款USD 370,302)	1.5	\$147,728 (USD4,817,488)	-	\$99,096 (USD3,231,564)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8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
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Corporation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	\$147,995 (USD 4,912,685)	T/T70天	2.18%
0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Corporation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應收款項	\$19,038 (USD 620,841)	T/T70天	0.28%
0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EDC (B.V.)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	\$203,108 (USD 6,742,144)	T/T70天	2.99%
0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atun EDC (B.V.)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應收款項	\$18,125 (USD 591,070)	T/T70天	0.27%
1	Katun Corporation	PNA Holding Mexico SA DE CV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216,199 (USD 7,176,705)	T/T60天	3.18%
1	Katun Corporation	PNA Holding Mexico SA DE CV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20,916 (USD 320,915.65)	T/T60天	0.15%
1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Brasil Comercio De Suprimentos Peças E Equipamentos LTDA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266,175 (USD 8,835,659)	T/T150天	3.92%
1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Brasil Comercio De Suprimentos Peças E Equipamentos LTDA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72,774 (USD 2,373,201)	T/T150天	1.0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Katun Corporation	Katun EDC (B.V.)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29,871 (USD 10,757,257)	T/T60天	4.89%
2	Katun EDC (B.V.)	Katun Benelux B.V.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75,950 (USD 15,799,102)	T/T60天	7.01%
2	Katun EDC (B.V.)	Katun Benelux B.V.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4,901) (USD 485,936)	T/T60天	0.22%
2	Katun EDC (B.V.)	Katun Germany GMBH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282,473 (USD 9,376,658)	T/T60天	4.16%
2	Katun EDC (B.V.)	Katun Germany GMBH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9,443) (USD 634,032)	T/T60天	0.29%
2	Katun EDC (B.V.)	Katun U.K.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53,445 (USD 15,052,082)	T/T60天	6.68%
2	Katun EDC (B.V.)	Katun U.K.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2,769 (USD 416,405)	T/T60天	0.19%
2	Katun EDC (B.V.)	Katun Spain, SA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236,289 (USD 7,843,576)	T/T60天	3.48%
2	Katun EDC (B.V.)	Katun Spain, SA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4,531 (USD 799,953)	T/T60天	0.36%
2	Katun EDC (B.V.)	Katun Italy S.R.L.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79,196 (USD 15,906,883)	T/T60天	7.06%
2	Katun EDC (B.V.)	Katun Italy S.R.L.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95,641 (USD 3,118,899)	T/T60天	1.42%
2	Katun EDC (B.V.)	Katun France SARL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34,653 (USD 11,108,763)	T/T60天	4.93%
2	Katun EDC (B.V.)	Katun France SARL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8,555 (USD 278,995)	T/T60天	0.1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巨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大智 路二段 370 巷 34 號	一般投資業	\$207,000	\$207,000	20,700,000 股	100%	\$608	\$5	\$5	註 2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久福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大智 路二段 388 號	不動產買賣、 土地開發業務 及觀光旅館	\$700,000	\$700,000	70,000,000 股	100%	\$426,881	\$11	\$11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 USA, INC.	1106 Asoott Valley Dr Duluth, GA 30097	一般進出口貿 易業務	\$9,988	\$9,988	40,000 股	100%	\$5,924	\$(4,870)	\$(5,505)	註 3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 Co. (SAMOA),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及控股	\$595,932	\$595,932	20,000,000 股	100%	\$616,381	\$2,574	\$2,574	註 2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KT (BVI) CO., LTD	Sertus Chambers, 3 rd Floor,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 ish Virgin Island	投資及控股	\$30	\$30	1,000 股	100%	\$31	\$-	\$-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KT DE, INC.	3500 South Dupont Highway, Dover, Del aware 19901, USA	投資及控股	\$2,858,666	\$2,986	971 股	100%	\$2,863,243	\$(77,840)	\$(75,053)	註 2、 註 3
巨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COLOR IMAGING, INC.	4350 Peachtree Industrial Blvd. Suite 100, Norcross, Georgia 30071	碳粉及碳粉匣 製造及銷售	\$205,361	\$205,361	4,500,000 股	37%	\$-	\$(103,958)	已併子公司 處理	註 1
GPI Co. (SAMOA), Ltd.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AMBODIA) Co., LTD	Phum Prey La gnor, Sagkat Chom Chao, Khan Dangkor Phnom Penh	印表機及影印 機之碳粉卡匣 製造與銷售	\$111,864	\$111,864	3,540 股	100%	\$46,063	\$5,821	已併子公司 處理	
GPIKT DE, INC.	KATUN HOLDING LP.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New Castle County	投資及控股	\$2,831,108	\$-	211,621 股	100%	\$2,873,731	\$100,315	已併子公司 處理	

註1：本公司已將COLOR IMAGING, INC.之帳面金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故期末餘額為0。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已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3：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已包含該等公司因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事務機器耗材營運部門：負責影印機卡匣、印表機卡匣、感光鼓齒輪等事務機器耗材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營運事項。
2. 觀光旅館營運部門：負責商旅相關之住宿、餐飲等營運。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

	事務機器			集團合計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節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667,613	\$123,654	\$-	\$6,791,267
部門間收入	367,231	421	(367,652) ¹	-
收入合計	<u>\$7,034,844</u>	<u>\$124,075</u>	<u>\$(367,652)</u>	<u>\$6,791,267</u>
利息費用	\$39,089	\$3,518	\$-	\$42,607
折舊及攤銷	187,919	26,639	-	214,558
所得稅費用	74,639	138	-	74,777
部門損益	<u>\$116,089</u>	<u>\$150</u>	<u>\$-</u>	<u>\$116,239</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33,986	3,022	-	137,008
部門資產	<u>10,051,717</u>	<u>\$702,852</u>	<u>\$(4,018,306)</u>	<u>\$6,736,263</u>
部門負債	<u>\$3,117,439</u>	<u>\$275,970</u>	<u>\$(89,049)</u>	<u>\$3,304,360</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度：

	事務機器			集團合計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節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33,147	\$152,774	\$-	\$1,685,921
部門間收入	16,197	486	(16,683) ¹	-
收入合計	\$1,549,344	\$153,260	\$(16,683)	\$1,685,921
利息費用	\$16,733	\$3,817	\$-	\$20,550
折舊及攤銷	50,065	32,743	-	82,808
投資損失	8,738	-	-	8,738
所得稅費用	(45,187)	(243)	-	(45,430)
部門損益	\$520,922	\$(17,940)	\$-	\$502,982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99,968	\$890	\$-	\$100,858
部門資產	\$5,617,577	\$737,341	\$(1,063,703)	\$5,291,215
部門負債	\$3,049,136	\$310,471	\$(17,412)	\$3,342,195

¹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未有調節。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美國	\$1,575,118	\$724,324
台灣	223,679	273,286
日本	201,476	179,114
德國	491,176	123,613
英國	594,926	72,081
荷蘭	591,385	-
巴西	426,793	-
義大利	581,598	-
法國	422,800	-
墨西哥	423,942	-
西班牙	292,319	-
其他國家	966,055	313,503
合計	\$6,791,267	\$1,685,921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流動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
亞洲(包含台灣及柬埔寨)	\$1, 599, 089	\$1, 844, 832
北美洲	2, 241, 409	-
中南美洲	20, 127	-
歐洲	34, 819	-
合 計	<u>\$3, 895, 444</u>	<u>\$1, 844, 832</u>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對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為：

客戶名稱	一〇七年度(註)		一〇六年度	
	銷貨金額	%	銷貨金額	%
甲公司			\$311, 754	18
乙公司			188, 153	11

註：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並無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